

货币金融学

曹凤岐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HUO
BI
JIN
RONG
XUE



货 币 金 融 学

曹凤岐 著

北 京 大 学 出 版 社

货币金融学

曹凤岐 著

责任编辑：施丹

*

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大学校内)

北京大学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毫米 32开本12.625印张 305 千字

1989年 4 月第一版 1989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11,000册

ISBN 7-301-00583-0 / F·044

定价： 5.35 元

内 容 简 介

本书阐述了货币金融学的基本理论和实际知识。对信用、金融市场、银行制度、专业银行、中央银行、货币制度、货币资金、货币供求及我国对外金融关系等问题进行了较为全面的介绍和分析。尤其是对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货币、银行、金融理论和我国金融体制改革中出现的新问题作了深入研究和探讨。内容充实，论述清晰，观点新颖，材料丰富。本书可作为综合性大学、财经院校经济、经济管理、金融系科教材，可供青年自学之用，对于经济理论工作者也有一定参考价值。

序

曹凤岐同志于近十年从事货币金融教学与科研工作之余，写了这本《货币金融学》的著作。作者诚实而坦率地说出过去这门学科教材，对教学双方，都不尽满人意的缺点。而为了克服那些缺点，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本书写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尽量克服和避免以往教材的毛病，探求文科教材新的写作方法，以介绍社会主义货币金融理论为主，同时从历史和发展的角度研究和介绍西方发达国家的金融理论与实践……力争做到历史和现实的统一，理论和实际的统一。”

确该是力图摆脱对陈旧的，或者还有貌似新颖的、各种迷信的束缚的时候了。在口头上，我们没有人会反对“历史和现实的统一，理论与实际的统一”的。但在实践方面，我们在教研工作中，都有时甚至经常把这信条抛在脑后，而把一些陈言、牙慧抱为信条。在“政治经济学”一学科中，这现象是易于被发现的。在“货币、金融”一学科中，这现象还不大为人们所注意。然而它的严重性绝不逊于“政治经济学”。

货币是一个历史事物。它有着一个不断的历史发展过程。在这历史发展过程各不同的阶段中，存在着不同的货币制度。这是历史的现实。对于货币的说明分析不能不以这些现实为前提，而只有充分反映这些现实，探讨这些现实中存在、运转的规律性的关系，才能为我们提供一可靠的理论。

但是我们过去通用的教科书，在货币的问题上，却给我们以历史停止的印象，似乎货币的现在在经历过去发展阶段之后，已达到发展的终点，再不前进发展了。这个终点就是金本位制度。因此，我们所读到的是，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由于贵金属的自然属性适于执行货币的作用，它们终于成为最好

的货币材料的商品；由于货币的本质是商品，因此，它和其它商品一样，具有其本身的价值。在这货币本质确定的前提下，不但货币五种职能的存在得到顺理成章的论证，而且最终得出一条货币流通规律，认为在商品和货币的流通过程中，商品是带着价格而货币是带着价值进入这过程的；因此，在一定时期内，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量是一个因变数，首先决定于待实现的商品价格总额；同时又决定于货币流通的速度。

上述的提法都可以在经典作家的著作中找到出处。可能因此，在过去通用的教材中它们就成为颠扑不破的、普遍和永恒的真理。但是问题在于，这些教材的作者们忽视了其征引所自的经典作家的分析和结论都以某一时期历史的条件为前提的这重要的一点。而历史是演进的。于是在旧历史条件消失，新条件出现后，旧的理论就和新的实际枘凿不相入了。

在经典作家中，马克思对于货币问题有其独到的见解，其叙述主要见于《政治经济学批判》(1859年)和《资本论》第一卷(1867年)的第一章中。两书的叙述并不完全相同，而实为相互补充。如作者所说的，“……为了联贯和完整……在情况许可的范围内，前书只是略略提到的许多论点，这里都作了进一步的阐述；相反地，前书已经详细阐述的论点，这里只略略提到。”(《资本论》第一卷，第一版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页。)

但最重要的是，在两书有关两章章首，对本章内容作了开宗明义的叙述时，马克思都明白无误地点出他下面所讲的有关货币问题所涉及的历史条件。在《资本论》的第一卷第三章(“货币或商品流通”)中，他写道：“为了简单起见，我在本书各处都假定金是货币商品。”(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12页)。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章(“货币或简单流通”)中的引语段中，他更为详细地举出下面论述所及的历史条件的制约性。他写道：“在以下的研究中要把握住，我们所谈的只

是从商品直接产生出来的那些货币形式，而不是属于生产过程较高阶段的那些货币形式，如信用货币。为简化起见，到处把金作为货币商品。”（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54页）。这该是再清楚没有了。马克思在他的两处的分析中所涉及者不是货币的一般，而是他所处时期的金属货币。马克思在这两章中所论述的，从货币本质到货币流通规律都以这条件为前提的。通用教材的作者恰恰忽视了这一点。

纸币的出现是货币的一个历史的新现象，它复杂化了上面所胪列的一系列的分析和原理。马克思敏锐地注意了这个历史的发展。在《政治经济学批判》中，他指出“在价值符号的流通中，实际货币流通的一切规律都反着表现出来了，颠倒过来了。金因为有价值才流通，而纸票却因为流通才有价值。已知商品的交换价值，流通的金量决定于金自己的价值，而纸票的价值却决定于流通的纸票的数量。流通的金量随着商品价格涨跌而增减，而商品价格却似乎是随着流通中纸票数量的变动而涨跌”（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111页）

的确，马克思没有因为上述货币形式的发展而否定了他这两章中的基本论点。马克思这里所指的作为唯一流通手段的货币，是强制通行的不兑换的纸币。但他认为不兑换纸币的原来基础是金币；它是受到外力机械地破坏的金本位制度下金币的代表，代替金币来执行流通的职能。全部的纸币只能代表流通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它的发行量不能超过这个所需要的金属货币量。因此，随着纸币作为价格符号的总量的增加，每一单元的纸币就不再代表其原来面值的金量，而要按其贬值比例相应减少。纸币的增加虽然似乎把货币流通的规律颠倒过来了；纸币的价格却决定于纸币的流通量；币量成为自变量，而价格成为因变量；但其实际所代表的金属货币量并没有变动，从而仍然是待实现商品总额和流通速度的因变量。只是在这个意义上，才能了解，为什么他说“片面地根据强制通用的纸币流通来研究货币流通……必定对货

币流通的一切内在规律发生误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112页），而“纸币一经为流通所掌握，就受流通内在规律的支配”（同上书，第13卷，第110页）。问题的关键在于，虽然强制发行的不兑现纸币在实际上和金属割断联系，但在名义上，它还以原金属货币的代表身份出现。马克思就是以这个解释来调节纸币、金币和价格关系因果间的矛盾，把显然“颠倒过来的”纸币流通规律统一于金属货币的流通规律，维护了两书中货币一章的理论的统一性。在从一本书各处都假定金是货币商品的开宗明义的大前提下，这一论证是可以成立的。但是引起我们注意的是，我们过去通用教科书，似乎充分地引证马克思如何以上述的论点，对在金属货币制度下一系列理论，作出仍然的肯定；而几乎完全抹杀了他所提出纸币流通规律，在进一步历史发展的条件下，对于旧理论的潜在挑战性。这就是如何过去通用教材所奉为颠扑不破的真理却在新条件下，变为不得不务去的陈言。

历史是不断前进的。前人不能看到，有一天金属可以完全非货币化，纸币可以完全摆脱作为金属代表的附庸地位而成为单纯的价格符号。他们更不能想象到可能在是后不太久的将来，连纸币、支票也许会让位给某种电子资金传送系统。货币即等于银行存款，流通的支付基本上以帐户间拨款的形式进行。在这新的历史条件下，还能固执地说，货币是商品；在商品和货币的流通过程中，商品带着价格而货币带着价值进入流通；货币流通的规律仍然是货币作为因变量决定于待实现的商品总数和货币流通的速度？

在上述的新历史条件下，为抱残守缺者计，也许有两条出路，一条是希望历史倒流，寄希望于金本位的恢复。在今天美国供给学派中不是有些人主张美元重新与黄金挂钩，恢复金本位制吗？这种复古的思想是奇特的但不是不会存在的。如果，据传说，在1789年法兰西资产阶级大革命后一百好几十年还有一小撮一意企待波旁王朝复辟的所谓保王党人，则在经济思想中存在着这种金

本位的复辟的祷祝就不足为奇了。但这究竟是不切实际的幻想。历史的发展也许有时有些曲折，但其前进的巨轮是不能倒转的。

另一条出路是把上面所说的，原始的作为执行金属货币职能的价值符号的纸币，在开始时是用金，是金量的代表，这一概念，在时间上无限地延长，认为，无论这价值符号后来如何变幻，它的单元价值在当初总是一定量金属价值的代表。这历史的关系是累世不可改的。因此金属就像一个幽灵永远游荡在商品流通的领域，作为后世任何形式的货币的价值的沿袭所自，或永不消逝的泉源。这比第一出路更富于幻想，但要以之来说明、探讨货币和商品交换的现实关系和问题，恐怕没有任何作用罢？

除了上面所讲的历史实际之外，还有一个地域实际问题，也就是说过去，或者甚至现在，我们所接触、接受、引进某些国外的制度、经验、理论是否适合于我们的国情的问题。在货币问题的领域中，我们过去的教材中也有不少的教训，而现在还有一些面临的可能陷阱。

还以货币对物价关系的问题作例罢。通货膨胀一题是过去教材经常涉及的问题。在相当长的时间内，教材中对于通货膨胀的看法相当一致，几乎都认为它是资产阶级国家用以对劳动人民加强剥削和掠夺的工具；它使货币不断贬值，物价急剧上涨；造成有利于垄断资产阶级而不利于劳动人民的收入再分配；因之具有鲜明的阶级性。相反地，当然，在社会主义国家不会有通货膨胀也不会采取所谓通货膨胀的政策了。

但曾几何时，这幻影破灭了。近十多年来实践无情地证明通货膨胀不是资本主义国家所独有而是带有世界性的经济现象。我们可以比拟通货膨胀于一种流行病。——物价高涨是这病的主要症状。只要经济机体受到病毒的感染，而生活环境又为之提供发展的条件，无论社会制度如何，都可能出现这流行病。今天许多社会主义国家不是都受到这一流行病的折磨吗？上面所说的通货膨胀是阶级剥削工具的理论，也许是五十年代引进的舶来品，但

它并不是来自经典作家的名言则应是可以肯定的。因此，对这类言论的否定不是什么困难的事。

但值得注意的是，这个旧教条的否定也许很快为另一种新教条所代替。近来有一种甚嚣尘上的说法，认为通货膨胀——也许再加上一个“温和”的或“适度”的修饰词——是刺激生产，促进经济发展的有效工具，这说法不否认通货膨胀会导致物价上涨，但认为恰恰是这物价上涨的诱力成为刺激经济的力量。物价上涨，只要不涨得太多，应该是好事；也许还存在着一个最优的通货膨胀率，甚至温和的物价增涨是经济发展的正常现象。这个说法和上面我们以前所习见的通货膨胀剥削论恰处于对立地位，但这个主张却似乎是一个引进的近若干年来西方经济学中某一个主流派的理论。

我们不拟在此陈述这个通货膨胀刺激生产理论的有效性是否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实践中得到论证；我们更不拟进一步推论这理论实际上是否是对这主流派宗师原意的歪曲或误解；虽然在这两个方面都存在着不少问题。我们只预备指出这引进理论是否适用于中国的实际，是否符合于我们社会主义制度的国情。

这个理论是以资本主义自由市场制度为前提的。它和以公有制为主的社会主义制度在许多方面是枘凿不相入的。（1）首先，这理论的分析认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经常因为某种原因出现了以私人经营投资不足的现象造成社会总需求小于社会总供给，从而发生了商品滞销物价下跌，工厂停工，工人失业的经济萧条的情况。依据这个理论，对策应该是，由政府对经济进行干预，由政府增加支出——尤其是公共工程建设事业的支出——以填补私人投资不足所造成的缺口，提高社会总需求以适应似乎过大的总供给。但社会主义的实践恰与此相反。我们的以公有制企业为主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以国家投资为主的。我们所面临的不是投资不足，而经常是处于所谓长期“投资饥渴”状态的过多的投资，并部分地由之所引起的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的情况。我们的问题

题不是要强化总需求而反而是要控制总需求使其符合于总供给。在这总需求已大于总供给下，再鼓吹、进而推行通货膨胀政策，只有加甚了需求失衡。（2）其次，这理论作用所针对的情况是一个已处于经济萧条的社会经济。从货币流通的角度来说，它已经历了一个通货自然紧缩的过程。它所主张的增加政府的财政对公共工程等等的支出，与其说是一种通货膨胀措施，无宁说是一种通货回胀的措施。它的功能，至少在其有效作用期间，只在于起着恢复原来物价水平的作用。而在今天几乎普遍已经存在通货膨胀的社会主义国家经济中，通货膨胀政策不会是某种导致下跌物价回升的回胀措施，而只能是进一步增强了通货膨胀的效果，导致了我们所不愿承受的物价的进一步上涨。（3）再次，这理论又以存在着一个自由议价的市场为前提：通货膨胀推动物价上涨的压力多少是均衡地对各种商品都无阻力地发生作用。这个前提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至少在现阶段，并不存在。我们的价格市场主要是一个管理市场，各项主要商品价格是受控制的价格。在这一种市场中，通货膨胀虽然对各种商品都施加了推高价格之压力，但由于经济政策的考虑，在不同时间，不同商品被赋予对这一压力以不同的抗阻力。抗阻力（不管由于什么原因）小的，例如，原料，价格就提高了。抗阻力大的，如成品，就不能随原料的提高而相应地提高。于是就造成这两类商品价格间的失调。近来有一种说法，认为对过去通货膨胀压力抗阻力大的商品价格太低了，不适应价值规律的要求。于是为了促进生产，改善供应，关键在于按照价值规律办事，对于这一类商品价格要逐步地予以提高。这说法的目标在于为迫切提高这类商品的价格，以消除失调现象作辩解。当然，失调现象，到了严重程度后，不予矫正也是不可能的。但它却掩盖了这个现在成为使提价作为刺激必要的失调，实是前此通货膨胀所产生的后遗症；而部分商品价格的调高只能看作对过去本来应跟其他商品涨价而未涨价的滞后补调的事实。这说法的危险还在于它可能在有意无意间，为新一轮通货膨

胀提供藉口，造成了循环性的进一步的失调。因为如果我们应用的仍然是一种管理物价制度，新一轮的通货膨胀仍然不会起在一个自由议价市场中对于各种商品多少带有均衡的作用。

上面，我们只就货币理论中有关于货币与物价关系的一方面，论及过去通用教材中存在的教学双方都感到不大满意的情况。曹凤岐同志在本书中，所涉及到的问题当然覆盖着一个更广泛的领域，尤其是对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货币、银行、金融理论问题及我国金融体制改革问题作了认真地论述和探讨。在针对这一总情况的前提下，作者对于这些各方面的问题，都提出自己的观点，努力做到理论、历史和实际的统一。读者尽可以对于他的某些观点保持不同的意见，但不能否认他所提出来的问题是富有挑战性的，而他的看法和论点至少会引起读者们以思考和启发。这也就正是作者所企求的。

陈岱孙

1988年5月30日

凤岐同志：

序言录于：

临此以日有甚感触，才乞借所言申向你。故
意是友博之书到，及策子前疏之送时已经收不返。
予是草之收不。所以致至而向望之，其言智和善
的内高企微。往者之固能用智？博中具善，为革
更化，善政。

敬礼

陈岱孙 公

著名经济学家陈岱孙教授给本书作者的信（手迹）

前　　言

一、本书写作指导思想

在金融理论领域中我是一个后来者。大学期间我没有学过货币银行学，1979年才开始从事金融理论的教学与科研工作。只有在工作中边干边提高，老老实实地向前辈学习，向书本学习，向实际学习。幸运的是，我得到了陈岱孙教授和厉以宁教授的直接教诲与指导，我的每一点进步，都凝聚着他们的心血。

写一本既是介绍货币金融知识的教材，又是金融理论探讨专著的书，是我多年的愿望。以往一些金融方面的教材，不仅学生不满意，教员自己也不满意。原因在于：

第一，把马克思主义的金融理论看成千古不变的教条，用经典作家的个别论断，作为判断是非的标准，把我们自己禁锢起来。比如，因为马克思曾说过，纸币是黄金的符号，又因为人民币是纸币，所以就认为人民币的价值基础是黄金。这种简单而省力的结论，写进了以往绝大多数教材。如果不同意上述观点，则有违背马克思主义之嫌。

第二，把社会主义金融制度和资本主义金融制度截然对立起来。讲社会主义金融管理的计划性时，就得批判资本主义的无政府状态。其实，信用与银行制度，是商品货币经济的产物，资本主义信用与银行之所以发达，是由于其商品货币经济高度发展所致，社会主义社会之所以还需要信用与银行，是因为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社会主义金融制度是在资本主义金融制度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两种金融制度有所区别，但更有密切的联系。

第三，片面强调教材的系统性、稳定性和准确性，只写已被公认是正确的结论，而新的观点、新的理论因不成熟，不能写进教材，出现理论陈旧、不能解释实际问题的现象，使学生只记住被认为是“正确的”结论，而缺乏独立思考能力。比如，以往的理论认为，通货膨胀是资本主义制度的产物，社会主义经济一般不会出现通货膨胀。因此，讳言社会主义经济中的通货膨胀问题，当然更不能写进教材了。实际上，道理非常简单，通货膨胀是纸币流通的一种特有现象，有纸币流通就有可能出现通货膨胀。社会主义国家虽不推行通货膨胀政策，但违背货币流通规律，同样存在通货膨胀的可能性与现实性。

因此，本书写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尽量克服和避免以往教材的毛病，探求文科教材新的写作方法，以介绍和探讨社会主义货币金融理论为主，同时从历史和发展的角度研究和介绍西方发达国家的金融理论与实践；在介绍我国货币金融制度时，谈自己的认识和观点。力争做到历史和现实的统一，理论与实际的统一。

二、重点研究金融体制改革过程中的理论与实际问题

当前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正在深入发展。经济体制改革要求金融体制改革；金融体制改革推动经济体制改革。随着“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新的经济管理机制的建立，将更多地利用货币、信贷、利率、汇率等金融杠杆进行宏观经济调节。为了充分发挥金融体系筹集融通资金，引导资金流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调节社会需求的作用，我国金融体制改革应实现以下五个目标：

1. 建立宏观控制有力、灵活自如、分层次的金融控制和调节体系，促进社会资金的有效筹集与运用和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基本平衡，保持货币的基本稳定，以推动经济协调发展。
2. 建立以中央银行为领导、各类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和分工协作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充分发挥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职能，逐步把专业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办成真正的金融企

业。

3. 建立以银行信用为主，多层次、多种方式、多种金融工具筹集和融通资金的融资体系，促进资金的横向流动，逐步形成以中心城市为依托的、不同层次的金融中心和适合我国国情的金融市场。

4. 建立灵活有效的外汇调控体系。改善外汇管理，把对外汇资金的直接控制逐步转到以间接控制为主。扩大市场机制调节外汇资金的范围，开放外汇调剂市场。在保证国家集中必要外汇前提下，给企业以自由支配使用外汇资金的权力，增强其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

5. 建立金融机构现代化管理体系。提高金融部门干部和职工的素质，培养高级金融人材。采用电子技术等现代化管理手段。

本书重点研究和探讨在实现金融体制改革目标过程中出现的理论问题与实践问题。如我国的金融体系、金融市场问题；专业银行的企业化经营与管理和中央银行的宏观调控问题；探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货币流通规律及货币供求关系等。

三、本书结构

金融方面的教材大多数称《货币银行学》或《货币信用学》，在信用和银行制度比较单一，融资手段比较单一条件下，这两种名称比较合适。在金融体系、金融机构、金融工具多元化的条件下，叫《货币金融学》更为恰当。

本书分为四篇，共十一章。是以商品经济中的货币、资金融通与管理为主线展开分析的。

第一篇“货币”包括第一、二章。从研究货币制度发展入手，重点介绍我国社会主义货币制度的内容；研究我国人民币的性质、职能；探讨货币资金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及信用参与社会资金再分配等问题，为后面的研究作实际与理论的准备。

第二篇“金融”包括第三、四、五章。主要研究社会主义经

济中信用存在的原因，信用的形式；利息的本质及作用；我国金融市场的发展；我国对外金融关系，包括国际收支、外汇汇率和利用外资的形式等问题。

第三篇“银行”包括第六、七、八章。研究银行制度的产生、发展；我国社会主义银行制度的建立；重点探讨银行体制改革问题。然后分别介绍我国专业银行和中央银行的性质、职能、资金来源与运用及中央银行的金融管理等问题。

第四篇“货币供求”包括第九、十、十一章。着重探讨我国通货范围，货币流通规律，货币投放与回笼；研究国民经济重大比例关系对货币流通的影响；中央银行的货币政策；我国货币需求量的测算和货币供应量的控制及开展资金流量分析的必要性等问题。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肯定有不少错误与疏漏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参考了《社会主义货币与银行问题》（刘鸿儒著）、《现代货币银行学》（饶余庆著）等著作。本书的编写得到了陈岱孙教授和厉以宁教授、北京大学出版社彭松建副编审及张虎婴同志的支持、指导与帮助，陈岱孙教授还为本书写了序，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作者

1988年5月4日

于北京大学朗润园